

证券代码：300890
债券代码：123225

证券简称：翔丰华
债券简称：翔丰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5-20



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确认 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因全体董事、监事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

2024 年度，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金。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形式按月发放。经核算，2024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：

姓名	职务	任职状态	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(万元)
周鹏伟	董事长	现任	53.18
赵东辉	董事、总经理	现任	26.44
叶文国	副董事长、财务总监、 董事会秘书	现任	16.74
孙俊英	独立董事	现任	9
翟登云	独立董事	现任	9
司贤利	独立董事	现任	9
滕克军	副总经理、制造总监	离任	10.03
宋宏芳	副总经理、技术总监	离任	8.62

李茵	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	离任	14.86
潘克辉	副总经理	现任	51.93
陈晓菲	职工监事	现任	30.82

注：1、公司董事（非独立董事）获得的薪酬来源于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而取得的工资薪金报酬，公司不单独发放董事薪酬。

二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

1、本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

适用对象：公司 2025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
适用期限：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

2、薪酬方案具体内容

（1）非独立董事在公司任职其他职务的，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确定薪酬待遇；非独立董事未在公司任职的，不领取薪酬；

（2）独立董事每年津贴为人民币 9 万元（含税）；

（3）监事在公司任职其他职务的，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确定薪酬待遇；监事未在公司任职的，不领取薪酬；

（4）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确定薪酬待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
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1 日